

合同编号: GYYHGB-20250627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齐鲁生态钢城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

甲方: 疏勒南疆齐鲁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太康县晨龙污水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 疏勒县泰山路1号

签订日期: 2025年6月2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疏勒南疆齐鲁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和太康县晨龙污水净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4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齐鲁生态钢城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维修项目；
- 1.2.2 标的数量：1项；
- 1.2.3 标的质量：乙方负责对甲方指定设备进行全面检查、故障诊断、零部件更换、调试等维修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生产厂家技术规范及行业通行技术要求、和甲方要求进行维修作业，确保设备恢复正常运行功能。维修完成后，乙方应对设备进行试运行和性能测试，确保设备运行稳定，各项技术指标达到设备正常运行要求。
- 1.2.4 标的质保时间：本项目质保期自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为 1 年。若法律规定的该类维修项目质保期长于1年的，以法律规定的质保期为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998280 元（大写：玖拾玖万捌仟贰佰捌拾元整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详见附件1。

以上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税费、人工费、交通费等全部费用。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预付款¥：299484元（大写：贰拾玖万玖仟肆佰捌拾肆元整）；设备到达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付设备款总金额的50%¥：499140元（大写：肆拾玖万玖仟壹佰肆拾元整）；经甲方验收合格，办理合同金额3%质量保函，完成结算审核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100%。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先票后款，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相应的合格发票，否则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内完成相关工作内容；

1.5.2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3 履行方式：按照甲方要求的方式进行交货。

1.6 双方权利与义务

1.6.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质量标准完成维修工作。

1.6.2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维修场地、设备资料及协助，确保乙方能够顺利开展维修工作。

1.6.3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维修费用。

1.6.4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内容15个工作日内组织对维修设备的验收工作。

1.6.5 乙方应选派具有相应资质和经验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工作，确保维修过程安全、规范。

1.6.6 乙方做好技术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因乙方人员自身原因导致自身或第三方人员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6.7 在质保期内，乙方对维修施工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的人身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合同内施工项目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最多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1.6.8 对乙方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其他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如发现有不能胜任本维修工作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

1.7 违约责任

1.7.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按照合同金额的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7.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7.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 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 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 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 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7.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7.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7.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7 乙方提供货物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按合同金额的 5%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货物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若甲方因此遭受损失或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赔偿通知后10日内予以支付相应金额，否则乙方按照相应金额的30%支付违约金。

1.7.8 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履行维修义务的情况出现一次，乙方按照合同价款 10% 承担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30%。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货物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若甲方因此遭受损失或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赔偿通知后 10 日内予以支付相应金额，否则乙方按照相应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

1.8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1.8.1 甲乙双方协商变更及解除；

1.8.2 乙方所供维修服务不符合国家规定，乙方必须及时重新维修，若乙方不及时维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8.3 乙方未按时履行合同的或乙方有其他情况严重影响合同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8.1 将争议提交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8.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由败诉方承担胜诉方主张权利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全部费用。

1.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和盖章时生效。

<p>甲方（盖章）：</p> <p>甲方：疏勒南疆齐鲁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p> <p>地址：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泰山路1号</p> <p>项目负责人：</p> <p>电话号码：0998-6520777</p> <p>开户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疏勒县支行</p> <p>账号：107670746750</p>	<p>乙方（盖章）：</p> <p>单位名称：太康县晨龙污水净化设备有限公司</p> <p>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常营镇266号</p> <p>法人（签字）：郑吉强</p> <p>电话：135 9220 4936</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康县常营分理处</p> <p>账号：16563301040000979</p>
---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 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 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 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 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 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 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 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 件中没 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 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 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 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 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 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 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 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 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 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

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 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 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 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 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 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 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18.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 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18.1	约保证金额：合同总价的5%，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网银、保函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 5 日内打入甲方指定账户
2.19	合同一式 <u>陆</u> 份，双方各执 <u>叁</u>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附件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一	粗格栅间	/	/	/	/	/
1.	潜水泵	维修：潜污泵，Q=105m ³ /h, H=10m, N=7.5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2	台	3214.8	6429.6
2.	潜水泵	维修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1	台	1945.8	1945.8
3.	手推垃圾车	V=0.5m ³ , 高度不超过 0.8m, 碳钢防腐	2	辆	761.4	1522.8
4.	铸铁相同方闸门	闸门密封不严，透水严重，维修：500*500，配套手动启闭机，闸门中心到池顶高度4.6m，配不锈钢拉杆	2	套	8037	16074
5.	室内照明	维修：弯管工厂灯 (防爆)，70w (配镇流器)，220V，靠墙安装，安装高度 7.0m	3	个	321.48	964.44
6.	轴流风机	维修	2	台	1015.2	2030.4
二	细格栅间	/	/	/	/	/
1.	松沙阀	电磁阀，ND50	2	个	4906.8	9813.6
2.	砂水分离器	检修：处理量 Q=5012L/min, N=0.37kw, U型槽Φ260, 螺旋直径 220mm, 砂水进口 DN100, 出水口 DN150, 池体内部防水砂浆、环氧防腐	1	个	32148	32148
4.	硫化氢报警仪	新国标	2	台	5499	10998
5.	护栏	1.2m 高, 20 米长	1	套	4906.8	4906.8
6.	细格栅池底	维修：细格栅池底部损坏严重，需打立柱加固，池内清淤，池内外补漏，环氧防腐，池体内部防水砂浆	1	次	29610	29610
三	调节池	/	/	/	/	/

1.	潜污泵	检修：潜污泵，Q=105m ³ /h, H=10m, N=7.5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2	台	2961	5922
2.	液位计	超声波液位计，0-8m, 支架探头、信号线	1	台	1861.2	1861.2
四	CAST 池	/	/	/	/	/
1.	进水流量计	电磁流量计, DN200	1	台	4737.6	4737.6
2.	电动阀	检修：DN200, 带电动执行器，可手电两用	4	台	2453.4	9813.6
3.	橡胶软连接	DN200	4	个	152.28	609.12
4.	进水管道	维修(CAST 池进水管下沉)：DN200	4	个	5499	21996
5.	电动阀	检修：DN100, 带电动执行器，可手电两用，曝气管	4	台	1522.8	6091.2
6.	电动阀	检修：DN125, 带电动执行器，可手电两用，污泥回流管	8	台	2199.6	17596.8
7.	潜水搅拌机	维修：QJB1.5/8-400/3-740, N=1.5kw, 8 级电机，桨叶直径 400mm, 转速 740rpm。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4	台	3045.6	12182.4
8.	潜水搅拌机	QJB1.5/8-400/3-740, N=1.5kw, 8 级电机，桨叶直径 400mm, 转速 740rpm。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1	台	6345	6345
9.	污泥回流泵	维修：潜污泵，Q=75m ³ /h, H=8m, N=5.5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4	台	2199.6	8798.4
10.	污泥回流泵	潜污泵，Q=75m ³ /h, H=8m, N=5.5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1	台	3891.6	3891.6
11.	剩余污泥泵	潜污泵，Q=35m ³ /h, H=8m, N=3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1	台	3045.6	3045.6
12.	剩余污泥泵	维修：潜污泵，Q=35m ³ /h, H=8m, N=3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4	/	1015.2	4060.8

13.	滗水器	维修: 滗水深度 h=1.0m (有效排水深度至少 1.0m, 水池超高 0.5m), 流量 Q=140-200m ³ /h, 功率 N=1.1 kw, 池宽 6m	4	台	11505.6	46022.4
14.	照明配电箱	400*300*180, 不锈钢, 安装高度 1.6m	2	套	1015.2	2030.4
15.	泛光灯	70w (配镇流器), 立柱安装, 安装高度 3m	8	只	42.3	338.4
16.	曝气管	Q=6.5m ³ /h.m, 氧利用率≥25%, 充氧能力 7.5kgO ₂ /kw.h, 阻力损失 3-4kPa, 曝气管规格 L=1000mm, Φ 67mm, 池内水深 5.0m	144	根	80.37	11573.28
17.	CAST 池防腐	室外地坪以下水池表面采用沥青冷底子油两遍, 沥青胶泥图层 500um	1	项	60912	60912
18.	CAST 池防水	维修: 堵漏严重, 进行堵漏, 部分防水环氧防腐, 池体内部防水砂浆	1	项	56898.576	56898.576
19.	走道板	玻璃钢格栅板+支撑+防腐, 30*1.8m*3mm	2	组	13536	27072
20.	橡胶软连接	维修: DN300, 放空管	4	个	219.96	879.84
21.	法兰蝶阀	除锈: DN300, 放空管	4	个	1607.4	6429.6
22.	手持溶氧仪	手持可以移动, 带数据显示	1	个	6429.6	6429.6
五	砂滤池	/	/	/	/	/
1.	橡胶软连接	DN200, 进水管	2	个	152.28	304.56
2.	进水堰板	维修: 250*3mm, 不锈钢, 水泥砂浆进行修补	8.3	米	1353.6	11234.88
3.	石英砂	d10=0.9-1.2mm	16	m ³	2199.6	35193.6
4.	长柄滤头	ABS, Φ 76	576	个	32.994	19004.544
5.	橡胶软连接	DN400, 反冲洗排水管	2	个	329.94	659.88

6.	阀门井	维修: 两处漏水, 需要管道井壁周边水泥进行清理,用专用材料重新堵漏	1	/	1607.4	1607.4
六	消毒池	/	/	/	/	/
1.	液位计	超声波液位计, 0-8m	1	台	2199.6	2199.6
2.	复用水泵	立式离心泵, Q=3m3/h, H=12.5m, N=0.37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2	台	1015.2	2030.4
3.	反冲洗水泵	维修: 潜污泵, Q=350m3/h, H=13m, N=22kw (管道及配件耦合装置、防腐处理)	2	台	7275.6	14551.2
4.	配套电气系统	维修安装调试	1	套	1015.2	1015.2
5.	电磁阀	DN50	4	台	490.68	1962.72
七	明渠	/	/	/	/	/
1.	在线pH计	0-14	1	台	4737.6	4737.6
2.	在线DO仪	支架/探头信号线/不锈钢箱体配套D0650M	1	台	8290.8	8290.8
3.	出水流量计	巴歇尔槽配套液位计	1	台	5752.8	5752.8
4.	悬浮物检测仪	在线多参数检测仪(国标)	1	台	19458	19458
5.	明渠流量槽前段影响计量	拆除水泥填充, 新做	1	套	5329.8	5329.8
6.	水质色度检测仪	便捷式	1	台	719.1	719.1
八	次氯酸钠加药间	/	/	/	/	/
1.	消毒设备	消毒投加器智能加药系统 200L/H	1	套	23688	23688
九	污泥压滤间	/	/	/	/	/

1.	加药管路系统	Φ 25, PPR	1	套	7275.6	7275.6
2.	电气系统	维修: 电路故障	1	套	8037	8037
3.	板框压滤机	滤布、水箱、油缸、拉板器、反板器、液压油; 整体	1	套	33670.8	33670.8
		系统需检修: 过滤面积, 50m ² , N=9.8kw; 泥饼含水率≤60%, 最大过滤工作压力 1.0MPa, 最大隔膜压榨压力 1.6MPa, 最大压紧工作压力 25MPa, 带自动清洗装置, 自动拉板卸料方式				
4.	PAC, PAM 加药机	检修, 调试	2	台	5499	10998
十	工艺管道外防腐检修	管道防腐部分损失: DN100-DN400	1	项	29610	29610
十一	淤泥清理	污泥及淤泥清理: CAST 池、管沟、阀门井、消毒池、过滤池、砂滤池、池体墙面清理、淤泥外运	1	项	48450.42	48450.42
十二	电缆沟检查	检修: 排查全厂电气设备线缆	1	项	16074	16074
十三	自来水管道	DN25, PE, 拆除更换	50	米	38.07	1903.5
十四	配电室	/	/	/	/	/
1.	2#、3#罗茨风机, 电箱	30KW, 维修调试	1	次	10152	10152
十五	中控室	/	/	/	/	/
1.	中央操作计算机	厂家升级更新, 安装调试检查维修, 采购换新为准	1	套	32994	32994
2.	显示器	厂家升级更新, 安装调试检查维修, 采购换新为准	1	套	10152	10152
3.	工业交换机	厂家升级更新, 安装调试检查维修, 采购换新为准	1	套	13536	13536
4.	组态软件开发版	厂家升级更新, 安装调试检查维修, 采购换新为准	1	套	10152	10152

5.	上位机监控程序	维修: PLC 配套	1	套	8290.8	8290.8
6.	控制柜	304 不锈钢	4	套	1015.2	4060.8
7.	模拟量	安装调试维修: S7-300 系列模拟量输入模块	3	块	7275.6	21826.8
8.	超声波液位计	一体式, 液位计 0~6m, 输出: 4~20mA, 拆除安装调试	10	台	2199.6	21996
9.	仪表信号电缆	RVVP-2*1.5 根据实际需要, 拆除安装调试检修	1400	米	3.807	5329.8
10.	仪表电源线	KVV-3*1.5 根据实际需要, 拆除安装调试检修	1400	米	7.2756	10185.84
11.	镀锌钢管	DN20 根据实际需要, 拆除安装	300	米	47.376	14212.8
十六	室内照明	换灯头 20 个 (6 个防爆灯, 14 个常规灯) : 进出水在线监测室、格栅间、脱水机房、宿舍、办公室等, 安装维修	20	个	50.76	1015.2
十七	出口在线监测	/	1	台	5752.8	5752.8
1.	水质采样仪	6 参数智能水质采样仪 (新国标), 安装调试	1	台	32994	32994
2.	在线监测设备调试	维修调试	1	/	15228	15228
十八	活性污泥培育调试	菌种/葡萄糖/人工, 达到存活率95%	1	次	5752.8	5752.8
十九	微型消防站	/	1	套	2368.8	2368.8
1.	灭火器	干粉灭火器	20	个	50.76	1015.2
二十	出水泵	维修调试: 1 台 22kw 管道泵, 1 套一体化提升泵	2	台	6429.6	12859.2
二十一	路灯	拆除安装, 200V, 换灯头	7	头	380.7	2664.9

总价: 大写: 玖拾玖万捌仟贰佰捌拾元整; 小写: 998280 元